

东实环境 logo 配套标识标牌采购项目 采购公告

我司（东莞市新东清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拟采购一批东实环境 logo 配套标识标牌，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东实环境 logo 配套标识标牌采购项目。

二、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东莞市西北部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本次招标内容为东实环境 logo 配套标识标牌采购项目。自 2022 年 9 月 21 日起，公司名称由“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更名为“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随着项目业务的迅速发展、人员队伍的不断壮大，公司树立了具有鲜明属性的企业社会形象——“东实环境”。为增加“东实环境”全体员工对企业品牌的认同感，对企业的归属感，进一步提升企业形象。现拟采购一批标识牌，用于更换现有的“新能源公司”标识牌

供货及服务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sy.com.cn/>）及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shuanbao.com.cn/>）发布。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

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报价人必须具有同类项目的供货和安装经验【提供同类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1、采购内容详见附件《东实环境 logo 配套标识标牌采购清单》，（包括但不限于材质、规格、数量和备注等）；成交人需分批设计、制作和安装标识标牌，具体批次、数量和制作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标识牌制作、安装、设计（每一个模板设计须经采购人落实确认），图例样式为参考，最终样式以采购人的需求为准，报价人须考虑这部分价格。最终采购数量以我司需求为准；

2、安装要求：全部标识标牌由成交人安装，包拆除旧的标识牌，安装新的标识牌，如有高空作业，需包含高空作业费用，采购人现场监督；成交人必须要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书（见附件）严格按照采购人现场安全管理相关规定开展标识标牌安装，并在安装完成后清洁现场，如成交人及其相关人员的原因造成采购人设备损坏或人员伤亡等，由成交人承担相关赔偿及法律责任。

3、验收标准：采购人根据上述“东实环境 logo 配套标识标牌报价清单”要求，在成交人完成该批次标识标牌安装的5个工作日内对该批次标识标牌的尺寸、材质、数量及安装方式等进行验收，验收无误后双方签字确认。成交人提供材质、服务内容需要符合国家

相关标准及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4、质保要求：成交人完成标识标牌的安装并通过验收之日起质保1年，如质保期内有严重退色、掉落等问题，成交人需12小时内响应，并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内予以免费维修或换新。

5、其他：未经我司同意，我司提供的所有设计材料的最终知识产权归我司所有，不得用于与此项目无关的项目上，且该项目设计源文件、png图片等相关设计文件需给予我司留底保存。

6、报价人的供货应遵循本采购文件和技术规格书所提出的要求，如有偏离必须取得采购人的书面认可。当报价人认为采购人的采购文件有相互矛盾时，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以便及时澄清。报价人如果没有以书面形式对本技术文件的条文提出异议，采购人可以认为报价人提供的产品完全符合本采购文件及附件的要求。

7、如经采购人核实报价人所报货物和安装实施方案不符合采购人需求及实际运营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人中标资格。

8、对项目相关要求有疑问，可咨询项目负责人莫工：13712199939。

五、交货期要求

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直至服务期结束。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或采购清单货物数量供完。

六、支付方式

1、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日历日内，向采购人提交金

额为本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2、合同签订完成后，采购人按需分批通知成交人供货，成交人完成供货安装并经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成交人提交相同价款 10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有效资料的三十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发票价款的 100%。

成交人缴存的履约担保款，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返还申请时间为完成所有货物供货且验收合格之日，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七、报价

1、采购总限价：**278,964.00** 元。单价限价详见《东实环境 logo 配套标识标牌采购清单》。

2、报价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限价。

3、本项目为暂定总价，固定单价包干，单价报价包含物料费、税费、保险费（如有）、人工费、拆除安装费、耗材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最终结算时不做调整。若报价人对某些项目未报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总报价内。

八、定标

1、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原则上以暂定含税总价的最低报价的报价人为成交人。

2、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招标成本部将相关询价情况报我司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审定，由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定标。

3、合同签订的依据为采购文件、报价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人后,成交人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详见附件合同模板)。

成交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九、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报价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详见附件)及分项报价清单(报价人自拟)(加盖公章);

2、法人证明(模板,详见附件)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人授权书(模板,详见附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本人参加报价活动不需提供);

4、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同类项目的业绩资料(提供同类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6、报价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模板,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7、报价人未到场声明(邮寄文件必须提供,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8、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或报价人认为应补充的其他资料(如有)。

★十、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本项目实行线上和线下两种投标方式,报价人需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报价,待开标后发现报价人只参加其中一种方式的视其报价无效,经采购人核实发现线上和线下资料不一致时,以线下为准,具

体如下：

线上投标

→平台登录：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东官网（<http://dshuanbao.com.cn/>）→招标采购→招采平台→供应商注册→填写（点击下一步，完善供应商信息）→注册成功→返回招采平台主界面登录→投标。（详见附件供应商操作指引）

→报价人须严格按照系统提示要求提供资料并进行报价。

纸质报价文件编制、装订要求：

- 1、正本一份、副本一份（若正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 2、报价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及要求报价，装有报价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并于密封条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 3、报价文件须按采购文件要求及模板格式加盖公章、使用订书机装订或胶装成册（可以分册），于文件骑缝处加盖报价单位企业公章并密封完好（不得以快递文件袋作为密封）。
- 4、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必须为盖章原件，公章、私章或签字不得为彩色/黑白的打印件/复印件。
- 5、不符合本项要求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报价。

十一、保证金

报价人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报价保证金，报价保证金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报价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

1、报价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伍仟伍佰元整（¥5,500.00元）。

2、报价保证金缴纳期限：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报价保证金汇错账号、迟到或不足额均作无效处理）。

3、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清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中心支行

银行帐号：380010190010025118

未中标的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在采购人发出结果确认函之日起，一次性无息退还；成交人报价保证金在采购人收到成交人提交的履约担保款后无息退还。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址

开标时间：2022年12月30日，上午11:00（星期五）。

为响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工作，本项目报价人仅可邮寄递交报价文件。

报价人必须确保报价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日送达采购人处，须使用顺丰速运提前寄送（运费自理，采购人拒收到付件），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因快递派件人员无工作证等原因（如顺丰即日达）造成快递派件问题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收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心6楼招标成本部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769-39028733（17336238237）

十三、注意事项

1、若报价人未按规定时间进行线上报价并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2、成交人如未按要求交纳报价保证金，则视为放弃报价/成交资格。

3、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 and 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报价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

(1)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已列入采购人及上级单位部门黑名单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东莞市新东清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2日

